

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 江金权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指出:“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这是《决定》的点睛之句,即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决定》全文正是紧紧围绕这个主题来谋划和部署各领域改革的。壹引其纲,万目皆张。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决定》,首先必须把这个主题理解好、领悟好、贯彻好。”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需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改革开放是党和国家事业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是党和国家保持生机活力的关键,是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也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最鲜明的品格。”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领导人民成功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如期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成功开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靠的也是改革开放。新时代新征程上,要把党的二十大描绘的中国式现代化蓝图变为现实,根本仍在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决定》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在改革开放中不断推进的,也必将在改革开放中开辟广阔前景。”中国式现代化与改革开放相伴而生,没有改革开放就没有中国式现代化。同样,改革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不持续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就实现不了中国式现代化。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面对人民群众新期待,唯有把改革开放进行到底,不断推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才能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这就是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坚持深化改革开放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五项重大原则之一的深刻依据,也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重点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基本考量。

《决定》指出的“六个必然要求”,既集中概括了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面临的形势,又鲜明提出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需要回答的重大课题,深刻阐明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意义。

第一,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总目标全面深化改革,推动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建设取得重大成效。同时要深刻认识到,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完善是一个动态的历史过程,需要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各项制度更加完善,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第二,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必然要求。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而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则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条件。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立足新发展阶段,提出和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进关系我国发展全局的深刻变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重大进展。当前,以新发展理念指引推动高质量发展依然面临不少体制机制障碍和卡点堵点,需要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来有效破解,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加油赋能。

第三,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的必然要求。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特征,也是区别于西方现代化的显著标志。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促进共同富裕创造了良好条件。当前,我们要扎实推进共同富裕,面临许多涉及深层次利益关系调整的复杂难题,必须通过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来建立健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相适应的制度体系,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第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应对重大风险挑战、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的必然要求。中国式现代化是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康庄大道,但康庄大道不等于一马平川。当前,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需要应对的风险挑战、需要防范化解的矛盾问题比以往更加严峻复杂。在这种条件下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转危为安、化危为机。最根本的还是要向改革要办法,以改革提前量应对各种风险变量,依靠健全的治理体系和强大的治理能力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

第五,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在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中赢得战略主动的必然要求。在坚定维护世界和平和发展中谋求自身发展,又以自身发展更好维护世界和平和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是中国式现代化的突出特征。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我国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日益严峻。我们要在激烈的国际竞争特别是大国博弈中赢得战略主动,就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健全落实“中国主张”“中国倡议”和维护中国

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制度安排,不断提升我国国际影响力、感召力、塑造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第六,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是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建设更加坚强有力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必然要求。党的领导直接关系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方向、前途命运、最终成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打铁还需自身硬。坚持党的领导,就必须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坚定不移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巨大政治勇气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同时,我们党还面临着一系列需要持续深入解决的大党独有难题,要求我们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围绕党的中心任务谋划和部署改革,是党领导改革开放的成功经验。”回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历程可以看到,我们党总是在党的历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中把握历史的阶段性特征,确立发展目标 and 中心任务,用以统一意志、凝心聚力,然后再在三中全会上重点研究改革议题,把服务中心任务和战略目标作为改革的主题,通过改革来完成中心任务、实现战略目标增添动力。党的二十大确立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为中心任务。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新时代新征程上凝聚全党全国人民智慧和力量的旗帜,也必然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题。

《决定》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中强调了“七个聚焦”,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如何聚焦主题指明了方向。

一是聚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构建促进高质量发展发展的经济体制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决定》15个部分中有6个部分直接涉及经济体制改革,释放了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激发和增强社会活力的强烈信号。只有坚持和发展我国基本经济制度,不断完善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才能建设好现代化经济体系。

二是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健全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应有之义。只有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动国家根本政治制度、基本政治制度、重要政治制度更加完善,才能更好顺应民心、汇集智慧、激发

力量,确保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始终保持活跃有序、活而不乱的动态平衡,推动中国式现代化顺利向前发展。

三是聚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不断健全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和体制机制,才能推动文化繁荣,使全体人民精神财富极大丰富、在思想文化上自信自强,更好培育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精神力量。

四是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只有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在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不断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改革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中国式现代化才能获得强大动力源泉。

五是聚焦建设美丽中国。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我们必须统筹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不能走西方现代化“先污染,后治理”的老路。只有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健全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才能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

六是聚焦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国家安全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前提,完善维护国家安全体制机制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应有之义。没有国家安全就不可能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只有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国家安全体系,有效构建新安全格局,中国式现代化才能行稳致远。

七是聚焦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长期执政能力。党的领导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只有始终保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高度自觉,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不断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才能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长期执政能力,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把握落实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求的有效方法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各项改革举措都要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不散光、不走神,以科学方法把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求落到实处。

一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增

强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精准性。要以党的二十大确立的中国式现代化战略目标和《决定》确立的改革目标为方向引领,坚持从各种制约中国式现代化顺利推进的问题入手,查找体制机制障碍和制约因素,探求标本兼治之策。具体来讲,就是要以解决阻碍高质量发展的堵点问题、影响社会公平正义的热点难点、民生方面的难点问题、党的建设的突出问题、各领域风险问题等为重点,实行靶向治疗,着力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增强改革举措的针对性、精准度。

二是坚持整体推进和突出重点相结合,增强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协同性。《决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行谋篇布局,既覆盖了全域,又突出了重点,体现了全面深化和重点突破辩证统一的鲜明特点。落实《决定》确立的改革任务,要把握这个特点。一方面,加强各项改革举措的协调配套,推动各领域各方面的改革举措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防止和克服各行其是、一盘散沙甚至相互掣肘的现象。另一方面,注重抓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哪里矛盾和问题最突出,哪里疙瘩最难解,就把改革矛头指向哪里,防止“眉毛胡子一把抓”、四面出击、平均用力,力求取得以重点带动全盘、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协同的良好效果。

三是坚持积极主动和扎实稳健相结合,增强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效性。《决定》确立的改革任务,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主动抓落实,但改革的步子要稳健。要坚持破立并举、先立后破,防止破而不立带来管理混乱等负面效应。要因地制宜、适时而动,把握好改革时度效,综合考虑必要性和可行性,做好每项改革举措的论证评估,全面把握现实条件、社会预期和对其他方面的影响,充分考虑承受能力和可能带来的后果,把可能出现的情况考虑全,把应对各种风险的措施预备足,确保改革方案务实、管用、可行,防止脱离实际、盲目冒进,为发展留下隐患。要以实绩实效和人民群众满意度检验改革,实施对中国式现代化有意义、有价值的改革,防止为追求轰动效应搞劳而无功、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

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掌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并运用于改革实践,着力强化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不断提高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领导水平。

(原载8月14日《人民日报》)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

□ 张文显

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重在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确保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正确方向,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要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关键是把握好科学立法这个重要环节,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

重在更好发挥法治的保障作用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改革越深入,中国式现代化越向前推进,遇到的阻力和压力就会越大,需要防范化解的风险就会越复杂,实现全面依法治国就越重要、越迫切。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要坚持法治和改革同向发力、同步推进、相互促进,重在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始终坚持正确方向提供支撑。方向决定前途,道路决定命运。改革的方向是一个根本性问题。确保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正确方向,是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保障作用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的改革开放是有方向、有立场、有原则的。我们当然要高举改革旗帜,但我们的改革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不断前进的改革,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该改的、能改的我们坚决改,不该改的、不能改的坚决不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明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正确方向。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里的“法治”不是别的什么“法治”,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这三个方面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核心要义。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轨道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就要为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确保各项改革措施不走偏、不走样、不变形,始终朝着正确方向不断拓展和深化。

为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提供保障。轨道不仅支撑脚下,而且延伸远方。确保中国式

现代化行稳致远,是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题中应有之义,是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保障作用的鲜明体现。这就要求把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贯彻到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各方面全过程,体现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各环节,实现以法治凝聚改革共识、以法治引领改革方向、以法治规范改革进程、以法治化解改革风险、以法治巩固和扩大改革成果,不断增强改革的合法性与合理性、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我们要深刻认识到,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法治的需求,不是一时一地的、个别的,而是全方位全过程全局性的。围绕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诸如“健全基层民主制度”“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环境治理体系”“强化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等300多项改革举措,大多包括建立制度、机制等方面的内容,都需要通过制定规则、厉行法治来落实。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就要系统性回应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法治需求,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

切实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最终落点是做到改革和法治相统一,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一般而言,改革是“破”、法治是“立”,如何才能做到二者相统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学立法是处理改革和法治关系的重要环节。”正确处理改革和法治的辩证关系,实现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在改革与法治相统一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关键是把握好科学立法这个重要环节,实现改革决策和立法决策相统一、相衔接。

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要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权威,坚持在法治下推进改革,以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为着力点,做到破立

并举、先立后破。这就要求立法主动适应改革需要,在研究改革方案和改革措施时,同步考虑改革涉及的立法问题,及时提出立法需求和立法建议,把改革急需的法律法规列为立法重点和优先项目,对涉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法律抓紧制定、及时修改;在立法时充分体现改革的方向、原则和要求,对与改革方案相抵触、已不适应改革要求的现行法律法规进行清理,及时修改或废止,不让某些过时的法律法规或其个别条款成为改革的“绊马索”;对于实践条件还不成熟、需要先行先试的重大改革举措,可能突破现行法律规定的,必须按照法定程序作出授权,既不能随意突破法律红线,也不能简单以现行法律没有依据为由迟滞改革。

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向前推进一步,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每一次成功的改革都是一次成功的制度创新,改革成果来之不易,改革经验值得总结。要坚持在改革中完善法治,以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为发力点,使改革成果制度化、法律化,推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不断凝聚党治国理政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始终成为制度之治最基本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对立法质量提出更高要求。当前,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要更加注重重立良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从立法供给侧入手,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注重运用法治威力巩固和拓展改革成果,把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经验和做法用法律形式予以确认,使之成为必须普遍遵循的行为规范。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协同推进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改革,把法治信仰、法治权威、法治效用贯穿和体现到改革的全部实践中。

(作者为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学术委员会主任)

(原载8月9日《人民日报》)

内容提要

依法治理是最可靠、最稳定的治理,法治是国家治理最科学最有效的方式。新时代以来,我们坚持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以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成效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深刻总结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宝贵经验,把“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之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要深刻认识和把握这一重大原则,不断增强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为历史所证明、为实践所检验、为改革所要求

纵观人类文明史,不难发现法治与发展、法治与改革、法治与现代化具有密切关系。用明确的法律规范来调节社会生活、维护社会秩序、发挥法治在促进发展、深化改革、推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是古今中外治国理政的共同经验。

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实践,充分说明法治对于改革发展稳定、对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在领导制定五四宪法时,毛泽东同志曾把宪法比喻为“轨道”,指出:“用宪法这样一个根本大法的形式,把人民民主和社会主义原则固定下来,使全国人民有一条清楚的轨道,使全国人民感到有一条清楚的明确的和正确的道路可走”。对于如何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纳入法治轨道,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了不断探索。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把法治作为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改革,先后五次修改现行宪法,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法律依